

富国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剩余财产分配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富国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已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终止基金合同，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2024年8月12日起生效，本基金的最后运作日为2024年8月12日。本基金基金财产清算组自2024年8月13日至2024年8月15日期间对本基金进行了财产清算，清算报告全文于2024年8月28日在本公司网站（www.fullgoal.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

根据法律法规、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清算报告的相关规定，本基金应分配剩余财产共计人民币22,367,558.51元，将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现金红利发放方式向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分配。本次剩余财产分配权益登记日为2024年9月2日，资金发放日为2024年9月6日，每份基金份额发放资金为人民币1.28412元。基金份额持有人实际收到资金的时间、流程、规则等应遵循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及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剩余财产分配完毕后，基金管理人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办理本基金的终止上市、退出登记等业务。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llgoal.com.cn）或拨打基金管理人客服电话（400-888-0688）了解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8月30日